

证券代码：870541

证券简称：佳宏新材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芜湖佳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召集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规制度，合法有效。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8 月 6 日上午 9:00。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8 月 1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基于资本市场的长期战略规划，为谋求证券市场其他板块的资本运作，以进一步高效开展业务，提高决策效率和竞争能力，更好地实现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经综合分析论证及慎重考虑，公司决定主动申请终止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拟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挂牌申请，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批准的时间为准。

(二) 审议《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

为充分保护公司异议股东（异议股东包括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在册但未参加本次审议终止挂牌事项股东大会的股东和已参加股东大会但未投赞成票的股东）的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其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将积极与异议股东进行协商，必要时将对异议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进行回购，回购价格不低于回购对象取得该部分股份时的成本价，具体回购价格及方式以双方签署的协议为准。异议股东申报股份回购期限为终止挂牌之日起 3 个月内，异议股东需在此期限内通过书面方式向公司提交回购申请。

(三)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确保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相关事宜顺利实施，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有关具体事宜，授权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 (1) 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终止挂牌的申请文件；
- (2) 批准、签署与终止挂牌相关的文件；

(3) 办理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其他一切事宜。

授权有效期为自本议案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终止挂牌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账户卡；
-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书、股东账户卡及代理人身份证；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 5、办理登记手续，可用现场、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但不受理电话方式。

(二) 登记时间：2019 年 8 月 6 日上午 8:00-9:00

(三) 登记地点：安徽省芜湖市鸠江经济开发区湾里工业园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徐楚楠，联系电话：0553-5315705
-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本次会议召开十日前以书面形式提交于董事会。

五、备查文件目录

《芜湖佳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芜湖佳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7 月 22 日